

证券代码：002870

证券简称：香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6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17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7月22日，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17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关于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7月20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玉达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名，均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其中黄蔚先生及薛俊东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会前已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俞朝辉、郭志明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发行价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2026年7月23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31.20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上述均价的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

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2、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20,682,711 股，发行数量系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四）〉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俞朝辉、郭志明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拟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已确定的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与控股股东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四）》。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四）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 8 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1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17 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二日